

随心感悟篇：
文字且留痕

走在城市路口，总喜欢停留片刻，去观望这个世界，去体验一种感觉，去发觉一种美，亦或是寻找一种答案。久而久之，汇聚成一种不竭源泉，化成了纸质的铅字。

倘若说，人生有“满足”的话，文字必定是一个。这个满足，不是自满之意，而是感觉充盈。只因文字随心流露，身心也倍感愉悦，仿佛置身山海，被风吹拂，享受净爽呼吸。毕竟人生这一世，能有点儿快乐的事，其实不简单，与其培养安排，不如随心而动。尽管爱好颇多，但是文字的位置从未改变，不止热爱，还有充实。

曾有人聊起，认为写文字挺难，亲友也持同样观点。可现实中，会倍感快乐！所谓的孤独、难下笔、思路空、没体裁，似乎都不曾遇见。很多次，只是把所想映于纸面，就已达千字，连梦境醒来记得，匆匆记录最多可近万字。或许也因这份挚爱，让文字总是不离不弃。

就像美食对人的诱惑，旅游对人的放松，文字对我而言，其实也是一种享受。每次提笔，仿佛都是在和友人对话，侃天说地，相聊甚欢。有严谨话题，彼此认真聊；有快乐心情，彼此共分享。最为难得，是彼此间的默契配合，仿佛伯牙与子期，你有所想，它有所映；你未料及，它也会提及，从而在呈现时，颇为美妙。

有时感觉，与这位知己是心意相通的。兴致来时，即刻提笔汇聚成文。感觉未到，继续沉淀各自安好。仿佛在平行空间，有需要时发送信号，无论多远都能回应，很是难得。

文字，总是要留下痕迹的。能形象反映客观现实，表现内心情感，传递社会文化，这也是文学为何排在“八大艺术”之首的原因。也因如此，赋予了文字一种使命、一种精神、一种价值！

创作文学，都会有有一种使命感。想要以文字，改变当下。于是，有兴致到来时，在不同感觉中，赋予不同方向，殊途同归，传递着激励和希望；也都会有一种精神，想要以文字，净化心灵。于是，每一次落笔时，都置身于境中，赋予心的洗涤，予以蜕变，传递着昂扬和奋进；更会有一种价值，想要以文字，赋予意义。于是，有深刻领悟时，在不断思索中，赋予存在意义，岁月轮转，传递着真谛和力量！

捕捉文字的灵光，很像捉萤火虫，既要随遇而安，也要创造机会。恰逢机会，要抓紧；机会渺茫，要沉淀。因此，对于文字的创作，都很随性。无论走在城市街巷，还是奇山秀水，也无论在心情愉悦，还是有些颓然，总会有一种动力支持它的汇聚。

以心成文，以情传人，心里却未曾言好，只因总期待新的文字。也很少翻看从前，只因革命未完仍须努力。这份革命，是一生的革新，是一世的奋笔，是生命的采写，更是精彩的回眸。

悠然畅爽篇：
海与风皆自由

漫步海边，总会驻足，即使片刻，心情也会焕然一新。轻柔的海风拂面，泛起的浪花传声，仿佛感触的瞬间，万物复新，天清地明，变得格外舒适。

海，是无忧无虑，微波粼粼，波涛汹涌，全凭心情自由发挥。毕竟海来自水域，有它自己的性格，还有神秘的色彩。

或许是走在既定的人生轨道，有时烦扰，有时困惑，甚至连快乐都有所遗忘，只因生活似乎画了一个圈，很难跳脱，无从发现新的世界。于是乎，生活中见到新事物，总

会尝试下。

譬如新出的美食、饮料，或者娱乐方式，亦或者新的方向，有时颇有收获。

事物无好坏，只是评判不同。选择与放下，也是一念之间。有时在想，忙碌是为哪般，生计还是理想，轨道还是责任，感觉答案不一而论。光繁忙，忽略了放松；光享受，失去了意义。就像前时吃新鲜甘蔗，却发现汁水虽饱满，但是却丝毫没有甜味，甚至感觉跟喝白水差不多。细想来，或许是喝甜的太多，最真实的甜反而无法察觉。

喜欢海的浪花，在迷雾蒙蒙的晨曦轻吟，在温暖阳光的午后歌唱，在斜阳细碎的霞光诉说，在狂风暴雨的夜晚怒吼，怎一个得劲儿了得！

站在礁石上，瞧着浪花拍岸，溅起细小水珠，清新又净心。虽看似相同，但转瞬间，漂泊至很远，在风的簇拥下，早已经游过了五湖四海，感受过无限可能。

风，是无拘无束，想来即来，想走就走，全然没有一丝束缚。毕竟风来自天上，有它自己的喜好，更有独立的选择。

追求内心的向往，从未停歇。只因逐光中，能感受一种火热的能量。譬如武术切磋的快感，或者投篮进框时的愉悦，也或是画出了心目中满意的画面，总有一种结果会随努力而呈现。即使再忙碌，也会想要坚持；既是再颓然，也不会轻言放弃。

心随念走，身随缘走，人不能靠心情活着，而是靠心态活着。这是最舒适的状态，也是理应活成的样子。

正如有人所言：“美好与丑陋，晴天与阴天，花开与花落，都是对应而生，当你看淡了过去，也就随缘了当下。”而这，也正是向往的随遇而安，随缘自在。当不被繁芜困扰，能够随遇而安，也就活出了难得的成熟。

喜欢风的自由，早上在东半球云端呐喊，中午在南半球海滩玩耍，下午在西半球看场球赛，晚上在北半球轻松入眠，怎一个爽字了得！

躺在草地上，望着一片云朵，仿似棉花糖般，养眼又治愈。虽看似静止，但转瞬间，飘移远许多，一阵风拂过脸颊，才发现是风带它去旅行，去开拓新的视野。

某天夜晚，有一处地铁文字引人入胜，“风与云，海与浪，你与我，皆自由。”陡然发现，自由在心，心随自由，当看淡取舍，有所方向，已是自由之身！

颇有领悟篇：
寻一份厚重空间

进入一处时尚楼阁，旋转楼梯的黑色线条，与灰色阶梯相衬，搭配暗色系墙面，黑色轻奢，复古与高雅间，仿佛能寻找到一份厚重空间。

设计如此，生活亦如此。做事讲求快，只图结果，反而失去过程中的乐趣。如餐厅做菜般，流水线式的切菜、配菜，迅速烹饪出锅，确实够快，味道也有，可并无愉悦可言。

而真实的快乐，应是充分体验制作美食所带来的快乐，与自然亲近，与厚重结缘。

喜欢色彩简洁，颇为喜欢地中海式蓝白相间的明色调。虽然现实中，未将厅房装扮于此，但是只要一看到，就颇为喜欢。若楼阁建在海崖，凭海临风，舒适且惬意。

美的事物，总不会局限。明亮色彩简洁虽好，却发现深色调更显厚重。就像有阳光，必定会有影子。

那暗沉的色彩，不张扬，能包容各种颜色，有种低调的奢华感。

坐在深蓝色布艺沙发，端起一杯卡布奇诺，望着落地窗宽敞明亮，不规则设计的艺术灯饰，靠窗的绿色储物柜，配以光影为序的客厅，听着黑胶唱片，顿时弥漫着复古韵味，且有种沉稳厚重的空间感。

给繁芜的生活按下暂停键，停止焦虑，给生命一份自由呼吸。欣赏厚重空间带来的故事，每一次抚摸，每一次感受，每一次倾听，都颇有收获。

记得小时候，因爱好绘画，很喜欢调色，各种颜色自由搭配，可当取黑色、褐色、深紫色等颜色加入明亮色彩的颜料后，颜色骤然变深，怎么调也无法调回原先的明色调，便对其并不待见。当陡然间，体会深色的美感与魅力，却发现它是那么与众不同，复古而神秘，沉稳而厚重，渐渐地懂得了欣赏。毕竟深色调，也是构成世界色彩的主色调。

酒与深色调，有异曲同工之妙。如喝白酒，初喝时总伴随辛辣和刺激感，比起牛奶、咖啡、可乐毫无美妙的口感可言。不过，当岁月流转，有了各方尝试，有了社交场合，多些尝试及深入品鉴时，偶然改观，逐渐能喝出其醇厚、甘冽、绵柔及幽雅，仿佛无形间能感受到一份厚重。

这种感觉，好像结识友人。初见时，见对方面容姣好，喜欢穿深色服饰，性格内心腴腆，不善言辞，给人以莫名的距离感。可当一番结识下来，闲聊时有了彼此的重合点，关系渐渐紧密，变成了好友，更为幸运，就成为了知己。

过后才发现，穿深色服饰是因其不喜张扬，保持一种理性，不以物喜，不以己悲，这即是一种智慧。

寻找一份厚重空间，或为景，或为酒，也或为一种心态，总之，能舒缓情绪，感受美好的，皆是其映射。虽然浅色调空间能放大视觉，显得空间很大，但是深色调空间会更显厚重，低调中凸显精致优雅，耐人寻味。

阴与晴，得与失，空间里，都能给予应对答案。

特别感受篇：
与风为舞

一夜雨后，清晨空气清新。走在路上，风悄然刮起，呼吸也变得清静。比起在城市写字楼里整日忙碌，此刻在风中，颇为享受，伸开双臂，让风浸透时，身心格外舒畅。

天寒时，路上行人都裹得严实，生怕受了寒凉。或因体重“有粮”，反不觉冷，还享受这种感觉。毕竟整日宅居，与负氧离子绝缘，当置身大自然中，却能尽情汲取丰富的空气营养。

与自然亲近，会发现风雨雷电，皆能净心。风，会磨炼出坚强意志，让性格变得顽强；雨，会冲刷掉伤心往事，让心情焕然一新；雷，会惊醒起蓄势状态，让压力得以释放；电，会散发着必胜光芒，让自信唱响生命。

这其中，风则给人一种自由无束的快感！

于是乎，与风为伴，以之为舞。在空旷的广场，享受风的感觉，每一刻肌肤细胞都能清晰地感受风的浸润，使灵魂感受风与自由！由于技痒，顺势便打了几套拳，以拳带风，以风化掌，以掌为指，霎时间，就打出了一个精气神。

在风中，似乎可以肆意地释放自我，得心应手时，会发现原来风也是绝好的武器。记得《西游记》中，三昧神风是黄风怪的技能，它曾用三昧神风大闹三界，破了孙悟空的法外分身，可见一斑。

三昧来自于梵文，亦译“三摩地”，意译“定”、“等待”，是佛家的修行方法之一，意为排除一切杂念使心神平静。三昧是一种禅定境界，指修行者之心定于一处而不散乱之状态。

与风为舞，锤炼性格，亦能坚强意志力。不被繁芜所困扰，不被艰难所颓丧，不被失败所束缚，不被欲望所诱惑，从而有了定力。

现实中，总会听到闲聊时人们对奢华的崇拜，对当下困局的无奈，羡慕、嫉妒接踵而来。可说归说，日子还得过，最终成为闲谈。对欲望的过分追求，不仅劳神还伤身，实不可取。

细想来，不论谁都该给自己批个假条，到大自然中，去感受一番。实在时间拮据，也应给快节奏生活按下暂停键，停留几秒，

就像在风中，短短几秒，皆可焕新心情。

此刻再出发，必然会精神有序，身心合一，变得更顺畅，更优雅，做事也会事半功倍。正如近日，偶看视频号，有位博主辞职体验一百种职业，从旅行陪拍到消防员，从女团成员到客栈老板，从图书编辑到晚会导演，职业跨度巨大，却也磨练出不同的人生精彩。

或许这种体验，只能想想，未必真能去做。可既然做了，必将成为人生宝贵财富，至少能明白选择的方向。明明靠颜值，非要拼才华，也正由这份努力，所看到是不同的风景。

因此，常会站在有风的地方，去闭目自由地呼吸，去感受别致的清爽，去洗掉心情的尘埃，去回归向往的生活。毕竟人生之意，并非是赛跑，而是漫步。

城市特色篇：
深夜烟火气

不知何时起，烤肉成了夜晚的狂欢，路边摊、饭馆里、时尚餐厅，都少不了这道美食。忙碌一天，约三五好友下个馆子，喝个酒，撸个串，放慢节奏时，心情也变得惬意。

楼下有家饭馆，以前是桥底的野馄饨，是大排档那种。由于食材新鲜，有烤串手艺，因此生意特别好，属于去了基本没座，想吃排号老长那种。

有阵子，特别爱吃烤串，很青睐这家手艺。于是乎，几乎每隔几天，下班路过，都会去点一盘，大约二十来串烤肉。偶尔，也会换个花样，吃个鱿鱼串，排骨串，烤鱼皮等等，总之，美食当前，万物皆能烤。

倘若说，美食会上瘾的话，撸串必定占一席。当烤出的烤串，油滋滋，散发诱人香气，放入口中，鲜嫩多汁，真令人欲罢不能。似乎在享用美食时，白日工作的繁忙与疲惫，都会霎时间烟消云散，只留下一种难得的满足。

能约到好友最好，如若档期已满，私享时也别有番滋味。点一盘烤肉，看个短视频，喝杯小酒，瞬间得以解乏。

成年人的世界都不容易，想吃美食时，适时犒劳一下，未尝不可。毕竟生活不止眼前的苟且，还有美食和风景。

其实自小被灌输的是节俭，因此没有特别场合，很少下馆子。只因觉得自己动手丰衣足食，且不说做得卫生，能省下不少，味道也还行，只是唯独做不出饭店味儿。

既如此，便安心享用，连吃好几周。家里是电烤炉，烤出也还好，只是没有炭烤的美味。索性，也去置了一个烧烤炉，几袋木炭，还有爱吃的孜然香辣粉。齐活后，准备满足随时想吃的美食欲望。

由于有做饭底子，买来鲜肉和蔬菜，现切现串，既可做猪肉串，也可做排骨串，还可烤蘑菇、烤韭菜，以及烤面包片，忙的那一个不亦乐乎。万事俱备，就上架开烤了。不多时，烤串便散发诱人香气，对了，就是这个味儿！

在翻烤几次后，撒上调料，忍不住尝了口，真没辜负了这份付出！竟然跟饭店烤的差不多。这不禁想起，前几日看短视频，有位创业达人曾说过一句话：“上班就是浪费生命。”

虽然此言有些以偏概全，但也不失是一良言。毕竟上班和创业都有风险，只是看起来创业所面对的困难更多些。

而此刻，站在楼顶，从烧烤炉上取下烤串，一边远眺繁华夜街的灯红酒绿，一边品尝着靠亲手腌制烤入味的美食，豁然觉得自己是被上班“耽误”的创业者。

人生起伏，岁月跌宕。不觉间，已是不惑之年，曾经的青葱岁月，早已远去；过往的艰辛付出，化作烟尘。尽管依然在奋斗，在与命运博弈，但是逐渐懂得了选择。选择错了，一切白费；选择对了，毅然前行。

那美好的景色，那未来的惊喜，都如这深夜烟火气等待着去慢慢品味。

【作者：李俊杰】

